

高雄市立美術館 函

地址：80460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0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美術館推廣組
承辦人：林宜秋
電話：(07)555-0331#247
電子信箱：alice@kmf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美推字第10570075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5819682_10570075400A0C_ATTCH4.pdf、15819682_10570075400A0C_ATTCH5.pdf、15819682_10570075400A0C_ATT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館105年暑期實習申請辦法，敬請轉知所屬大學暨技職院校系(所)張貼公告，並鼓勵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凡欲參加本館實習者，需具備基本電腦操作技能，並依據本館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與《105年暑期實習申請補充說明》(附件一)辦理申請登記。

二、本(105)年暑期實習作業時間表概列如下：

(一)實習日程統一，請勿自行擇取時間，105年暑期實習日期：105年7月1日(星期五)至105年8月31日(星期三)止，週一至週五8:30-17:30(中午休息時間12:00-13:30)，每週六、日休息，每日實習時數以8小時計。部份實習班別為週二至週六，每週一、日休息，請特別注意。

(二)申請截止日：105年4月29日。(以郵戳為憑)。

(三)公告錄取結果：105年6月中旬前公告於本館網頁，網址：<http://www.kmfa.gov.tw>。

三、檢附105年暑期實習生需求調查表(附件二)以及本館實習

生作業注意事項(含實習申請書)(附件三)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館教育推廣組

2016-03-11
17:03:50
章

裝



訂



線